

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福凯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凯新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福凯新能源 55%的股权（认缴出资额 550 万元，已实缴 350 万元）。因公司战略规划与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福凯新能源 8.75%的股权以人民币 0 万元转让给祁富安；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福凯新能源 5.00%的股权以人民币 0 万元转让给王双。本次转让股权为未实缴出资股权，转让后由受让人祁富安、王双分别履行对应部分股权的出资义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福凯新能源 41.25%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48,605,091.15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8,157,066.26 元。本次股权转让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0.00%，资产净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0.00%，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也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要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受让方的情况

（一）受让方基本情况

祁富安 422802197304162155，男，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前进二路桃源居 7 区 22 栋 1 单元 601 房。

王双 42280219871115216X，女，中国，湖北省利川市柏杨坝镇柏杨坝村 7 组 60 号。

（二）受让方应说明的情况

受让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

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股权转让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

公司股权转让增加新的投资人有利于增强公司业务拓展及执行实力，提升公司市场的竞争力。

(二)本次股权转让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转让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作出的决策。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本次股权变动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预计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6日